



神州数码
Digital China

神州數碼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861

08/09
中期報告



目錄

02	簡明綜合收益表
03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04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05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06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5	管理層研討與分析
20	其他資料
20	中期股息
20	董事、高級行政人員及主要股東持有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
23	購股權計劃
24	遵守標準守則
24	審核委員會
25	企業管治
26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Digital China Holdings Limited (神州數碼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 之董事會 (「董事會」) 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統稱「本集團」) 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連同上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收益表

	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 九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截至二零零八年 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截至二零零七年 九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截至二零零七年 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收入	3	11,090,595	21,101,305	8,839,851	16,698,613
銷售成本		(10,290,844)	(19,639,348)	(8,240,643)	(15,602,399)
毛利		799,751	1,461,957	599,208	1,096,214
其他收入及收益	3	60,694	190,519	65,894	157,199
銷售及分銷成本		(458,282)	(855,706)	(379,252)	(688,644)
行政費用		(94,753)	(178,527)	(75,963)	(146,569)
其他營運費用淨額		(118,137)	(259,373)	(81,252)	(173,455)
營運費用總額	4	(671,172)	(1,293,606)	(536,467)	(1,008,668)
融資成本		(46,693)	(87,511)	(51,611)	(91,050)
應佔下列公司之溢利及虧損：					
共同控制企業		(253)	447	2,223	1,068
聯營公司		1,794	4,240	1,483	1,316
除稅前溢利	5	144,121	276,046	80,730	156,079
稅項	6	(39,804)	(58,835)	1,379	(11,035)
本期溢利		104,317	217,211	82,109	145,044
歸屬於：					
母公司股東權益		129,444	243,478	82,007	147,280
少數股東權益		(25,127)	(26,267)	102	(2,236)
		104,317	217,211	82,109	145,044
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7				
基本(港仙)			25.30		16.77
攤薄後(港仙)			25.30		16.42

(* 僅供識別)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於二零零八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16,031	401,124
投資物業		240,364	234,212
預付土地租金		14,948	14,765
無形資產		4,963	5,526
於共同控制企業之權益		5,392	7,894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42,683	35,612
可供出售之投資		31,611	31,611
遞延稅項資產		20,860	19,480
總非流動資產		776,852	750,224
流動資產			
存貨		2,349,483	2,559,364
應收貿易帳款及應收票據	8	5,714,403	3,772,82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276,627	1,233,629
現金及銀行結餘		1,200,335	998,454
總流動資產		10,540,848	8,564,267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帳款及應付票據	9	4,691,853	3,334,519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		1,719,271	1,695,420
應繳稅項		96,874	66,405
付息銀行貸款		1,119,454	400,066
總流動負債		7,627,452	5,496,410
流動資產淨值		2,913,396	3,067,857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690,248	3,818,081
非流動負債			
付息銀行貸款		704,946	952,803
應付債券		227,402	221,582
總非流動負債		932,348	1,174,385
資產淨值		2,757,900	2,643,696
權益			
母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已發行之股本	10	96,239	96,362
儲備		2,641,936	2,389,347
擬派末期股息		—	140,210
少數股東權益		2,738,175	2,625,919
		19,725	17,777
權益總額		2,757,900	2,643,696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經營業務所得／(所耗)現金淨額	13,642	(400,141)
投資活動所耗現金淨額	(46,958)	(48,529)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213,493	189,14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淨增加／(減少)	180,177	(259,528)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金額	998,454	717,455
匯率變動之淨影響	21,704	35,689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金額	1,200,335	493,616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母公司股東應佔										
	已發行股本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股份溢價帳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資本儲備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以股份 支付僱員的		匯兌		擬派		少數	
				副金儲備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儲備基金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波動儲備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保留溢利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末期股息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總計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股東權益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權益總額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一日	96,362	620,567	625,334	-	81,330	115,520	946,596	140,210	2,625,919	17,777	2,643,696
匯兌調整及直接於權益確認之											
收益淨額	-	-	-	-	-	8,344	-	-	8,344	(144)	8,200
本期溢利	-	-	-	-	-	-	243,477	-	243,477	(26,267)	217,210
本期總收入及開支	-	-	-	-	-	8,344	243,477	-	251,821	(26,411)	225,410
購回股份	(123)	(2,764)	-	-	-	-	-	-	(2,887)	-	(2,887)
以股份支付之購股權安排	-	-	-	3,532	-	-	-	-	3,532	-	3,532
附屬公司少數股東之注資資本	-	-	-	-	-	-	-	-	-	35,181	35,181
收購少數股東權益	-	-	-	-	-	-	-	-	-	(6,822)	(6,822)
二零零八年末期股息	-	-	-	-	-	-	-	(140,210)	(140,210)	-	(140,210)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	96,239	617,803	625,334	3,532	81,330	123,864	1,190,073	-	2,738,175	19,725	2,757,900
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一日	87,404	319,572	625,334	56,269	64,002	38,432	697,970	72,370	1,961,353	11,893	1,973,246
匯兌調整及直接於權益確認之											
收益淨額	-	-	-	-	-	43,228	-	-	43,228	-	43,228
本期溢利	-	-	-	-	-	-	147,280	-	147,280	(2,236)	145,044
本期總收入及開支	-	-	-	-	-	43,228	147,280	-	190,508	(2,236)	188,272
行使購股權	3,146	103,673	-	(16,000)	-	-	-	-	90,819	-	90,819
以股份支付之購股權安排	-	-	-	1,482	-	-	-	-	1,482	-	1,482
附屬公司少數股東之注資資本	-	-	-	-	-	-	-	-	-	6,457	6,457
二零零七年末期股息	-	-	-	-	-	-	-	(72,370)	(72,370)	-	(72,370)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	90,550	423,245	625,334	41,751	64,002	81,660	845,250	-	2,171,792	16,114	2,187,906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 呈報基準

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在編製本期末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時，除第一次採納以下之新頒佈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當中包括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註釋公告）外，在編製本期末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貫徹採用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財務報表所載之相同呈報基準、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採納該等新頒佈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對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 服務經營權安排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對界定利益資產之限制、最低資金規定及其相互作用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規定，公共對私人服務專營權安排之經營商須根據合約安排之條款將換取建設服務而已收取或應收取之代價確認為財務資產及／或無形資產。該詮釋亦列明，在政府或公共部門實體授予提供及／或供應公共服務之基礎設施之建設合約時，經營商應如何應用現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當中由服務專營權安排所產生之責任或權利入賬。由於本集團現時並無有關安排，有關詮釋不大可能對本集團產生任何財務影響。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列明，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如何評估有關界定福利計劃（特別是存在最低供款規定時）未來供款之退款或扣減款額可確認為資產之限額。由於本集團目前並無界定福利計劃，有關詮釋不大可能對本集團產生任何財務影響。

2. 分部資料

下列為業務分部之扼要說明：

- (a) 「分銷」分部從事銷售及分銷通用資訊科技（「IT」）產品，包括筆記本電腦、臺式機、PC伺服器、投影機、外設、套件及消費類IT產品；
- (b) 「系統」分部從事銷售及分銷系統產品，包括Unix伺服器、網絡產品、存儲設備及套裝軟件，以及提供相關的增值服務；及
- (c) 「服務」分部從事提供系統集成、開發應用軟件、諮詢及培訓等。

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認為更能反映各分部之表現，若干收益及開支應披露於分部業績中更為合適。因此，分部資料之相關比較數字已予以修訂，以符合本年度之呈報。

2. 分部資料(續)

基本列報方式 – 業務分部

下表呈列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業務分部之收入及業績：

	分銷		系統		服務		綜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重列)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重列)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重列)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重列) 港幣千元
分部收入：								
銷售予對外客戶	12,134,007	10,342,964	6,407,472	4,645,711	2,559,826	1,709,938	21,101,305	16,698,613
分部毛利	538,031	460,210	591,467	417,699	332,459	218,305	1,461,957	1,096,214
分部業績	200,650	171,169	177,616	164,411	54,325	(47,315)	432,591	288,265
利息收入、未分類收入及收益							61,265	33,869
未分類開支							(134,986)	(77,389)
融資成本							(87,511)	(91,050)
應佔下列公司之溢利及虧損：								
共同控制企業	-	-	-	-	447	1,068	447	1,068
聯營公司	-	-	-	-	4,240	1,316	4,240	1,316
除稅前溢利							276,046	156,079
稅項							(58,835)	(11,035)
本期溢利							217,211	145,044

輔助列報方式 – 地域分部

本集團超過90%之客戶及業務均集中在中國大陸(「中國大陸」)內，故並無列報地域分部資料。

3.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亦即本集團之營業額，指向客戶出售貨品及提供服務之發票值(扣除營業稅、增值稅及政府徵費，以及退貨與貿易折扣)。

本集團之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收入	21,101,305	16,698,613
其他收入		
政府補貼	32,862	33,977
銀行利息收入	6,661	4,225
總租金收入	15,811	14,102
其他	7,945	2,263
	63,279	54,567
收益		
遠期外匯合約及利率掉期之收益	11,869	-
出售持有待售之非流動資產之收益	-	2,495
匯兌淨差額	108,584	100,137
其他	6,787	-
	127,240	102,632
	190,519	157,199

4. 營運費用總額

根據費用性質之本集團營運費用總額分析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銷售費用	129,624	88,013
推廣及宣傳費用	100,355	104,919
列於營運費用之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496,638	426,273
其他費用	566,989	389,463
	1,293,606	1,008,668

5.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已經扣除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售出存貨成本	19,319,313	15,389,363
折舊	41,506	33,620
預付土地租金攤銷	204	183
無形資產攤銷	703	2,989
無形資產減值	35,181	8,861
陳舊存貨撥備及撇銷	59,317	18,056
應收貿易帳款減值	90,495	88,42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1,041	2,327

6. 稅項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本集團：		
本期 – 香港	4,388	–
本期 –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55,316	3,629
遞延	(869)	7,406
本期稅項支出合計	58,835	11,035

- (a) 中國企業所得稅指於中國大陸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所徵收之稅項。除若干中國附屬公司享有免稅期及稅務優惠外，本集團之中國附屬公司一般須繳納稅率為25%之中國企業所得稅。
- (b)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香港利得稅乃按在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7.5%之稅率計算。由於本集團之香港附屬公司並無在香港產生估計應課稅溢利，或有承自過往年度可抵銷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應課稅溢利之稅務虧損，是以並無就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之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 (c) 由於共同控制企業及聯營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均無在香港產生估計應課稅溢利，是以並無為共同控制企業及聯營公司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中國企業所得稅乃根據在截至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共同控制企業及聯營公司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適用稅率作出撥備。應佔共同控制企業之稅項支出約港幣181,000元(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及聯營公司之稅項支出約港幣684,000元(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港幣199,000元)，已分別計入於簡明綜合收益表中之「應佔共同控制企業之溢利及虧損」及「應佔聯營公司之溢利及虧損」內。

7. 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每股盈利乃按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約港幣243,478,000元(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147,280,000元)，以及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之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962,481,559股(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878,338,177股)計算。

攤薄後每股盈利乃按該期間之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及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乃假設本公司所有可潛在攤薄的購股權被視為獲行使並被視為已無償發行的普通股計算。

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行使購股權對基本每股盈利具反攤薄影響。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攤薄後每股盈利乃按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約港幣147,280,000元及897,200,467股普通股計算。此股份數目為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之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878,338,177股，以及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之所有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被視為獲行使並被視為已無償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18,862,290股之總和。

8. 應收貿易帳款及應收票據

本集團主要以信貸方式與其客戶訂定貿易條款，惟一般會要求新客戶預付款項。信貸期一般為30天至180天。於資產負債表結算日，本集團扣除減值後之應收貿易帳款及應收票據之帳齡分析詳情如下：

	於二零零八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30天內	3,245,625	1,846,435
31至60天	805,774	467,480
61至90天	481,358	438,626
91至180天	603,890	601,101
超過180天	577,756	419,178
	5,714,403	3,772,820

應收貿易帳款及應收票據之帳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本集團之應收貿易帳款及應收票據金額包括應收本公司主要股東之聯營公司款項約港幣1,399,000元(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1,881,000元)。

本集團之應收貿易帳款及應收票據金額包括應收本集團之附屬公司，神州數碼通用軟件有限公司(「神州數碼通用軟件」)之多間關連公司、本集團之多間共同控制企業及本集團之多間聯營公司之款項分別約港幣5,686,000元(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4,587,000元)、港幣1,551,000元(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1,609,000元)及港幣917,000元(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123,000元)。

上述結餘乃根據提供予本集團主要客戶之類似信貸條款償還。

9. 應付貿易帳款及應付票據

於資產負債表結算日，本集團應付貿易帳款及應付票據之帳齡分析詳情如下：

	於二零零八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30天內	2,545,454	1,596,040
31至60天	1,415,755	986,495
61至90天	351,479	552,703
超過90天	379,165	199,281
	4,691,853	3,334,519

應付貿易帳款為不付息，並一般於30天至180天期間內清償。

應付貿易帳款及應付票據之帳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本集團之應付貿易帳款及應付票據金額包括應付本公司主要股東之聯營公司及本集團之一間共同控制企業之款項分別約港幣352,543,000元(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47,166,000元)及港幣146,000元(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342,000元)。

上述結餘乃根據本集團主要供應商所給予之類似信貸條款償還。

10. 股本

	於二零零八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法定：		
2,000,000,000股(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2,000,000,000股) 每股面值港幣0.1元之普通股	200,000	200,000
已發行及繳足股款：		
962,390,581股(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963,619,581股) 每股面值港幣0.1元之普通股	96,239	96,362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購回若干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之股份，該等股份在購回後隨即予以註銷，因此，本公司之股本已相應減去該等購回股份之面值，購回之溢價已於股份溢價中扣除。

11. 經營租賃安排

(i) 作為出租人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根據與其租戶簽訂出租本集團物業之不可撤銷之經營租約，本集團到期應收取之未來最低租賃付款如下：

	於二零零八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一年內	26,485	24,684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2,111	18,236
	38,596	42,920

(ii) 作為承租人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根據簽訂租賃其若干辦公室物業及貨倉之不可撤銷之經營租約，本集團到期須支付之未來最低租賃付款如下：

	於二零零八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一年內	90,323	95,097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80,914	96,364
五年後	4,440	5,961
	175,677	197,422

12. 關連人士交易

(a) 與關連人士交易：

本集團於本期有以下重大之關連人士交易：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本公司主要／控股股東之聯營公司，聯想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本集團銷售之貨物	(i)	40,809	53,699
本集團購買之貨物	(ii)	914,113	612,029
本公司主要／控股股東之全資擁有附屬公司，南明有限公司：			
本集團支付之租金	(iii)	-	180
神州數碼通用軟件之主要股東，GE Capital Mauritius Equity Investment及其附屬公司：			
本集團提供IT服務	(iv)	6,362	4,493
神州數碼通用軟件之主要股東，TIS Inc.及其附屬公司：			
本集團提供IT服務	(iv)	20,744	11,809
本集團之聯營公司，Digital China Management Systems (BVI)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			
本集團銷售之貨物及提供IT服務	(i), (iv)	1,080	2,841
本集團購買之貨物及向本集團提供IT服務	(ii), (iv)	-	1,142
本集團之聯營公司，南京神州數碼三商信息系統設備有限公司：			
本集團購買之貨物	(ii)	-	1,545
本集團之共同控制企業，北京神州數碼國鋒軟件有限公司：			
本集團購買之貨物及向本集團提供IT服務	(ii), (iv)	-	10,805
本集團之共同控制企業，蘇州神州數碼捷通科技有限公司：			
本集團銷售之貨物及提供IT服務	(i), (iv)	423	134
本集團之共同控制企業，北京神州數碼在線科技有限公司：			
本集團銷售之貨物	(i)	1,467	-

12. 關連人士交易(續)

(a) 與關連人士交易：(續)

附註：

- (i) 該等銷售乃根據本集團向其主要客戶提供之訂價及條件而進行。
- (ii) 該等購買乃根據本集團之定價政策，以本集團與相關關連人士雙方協定之價格進行。
- (iii) 租金乃根據本集團與關連人士按當時市價為基準而由雙方協定之租值。
- (iv) 提供IT服務之價格乃根據本集團與相關關連人士雙方協定而釐定。

本公司重大／控股股東之聯營公司及本集團附屬公司之股東之關連人士交易亦構成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定義之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b) 與關連人士的往來金額：

- (i) 於資產負債表結算日，本集團與本公司重大股東之聯營公司、共同控制企業、聯營公司及附屬公司之關連公司之貿易結餘之詳情載於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8及9。
- (ii)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應收本公司重大股東之聯營公司之款項包括在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金額約港幣104,470,000元(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46,215,000元)。

(c) 本集團關鍵管理人員的報酬：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10,814	11,311
僱用後福利	75	54
基於股權的支付	1,357	419
支付給關鍵管理人員的報酬總計	12,246	11,784

管理層研討與分析

本集團於本財年繼續落實服務轉型和提升業務價值的核心戰略，上半年各主要經營指標達成了管理層預期。在中國宏觀經濟和IT市場增長放緩的形勢之下，整體業務保持增長並取得優異的經營業績。主營業務的盈利能力有所提升，特別是服務業務已進入盈利貢獻期，同時經營性現金流良好，體現了業務成長和風險控制的均衡發展。

1.1 本集團的營業額繼續保持高於中國IT市場的良好增長

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的六個月內，本集團錄得營業額港幣21,101百萬元，較上財年同期的港幣16,699百萬元，增長26.37%，高於中國整體IT市場的增長水平，主營業務繼續保持優勢地位。

1.2 本集團的整體盈利能力繼續獲得顯著提升

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的六個月內，在考慮人民幣升值對採購成本的影響後，本集團整體實際毛利率為7.44%，比上財年同期的7.16%增長0.28個百分點。

本集團母公司股東應佔溢利(股東應佔溢利)約為港幣243百萬元，比上財年同期的約港幣147百萬元，增長65.32%。基本每股盈利為25.30港仙，比上財年同期增長50.86%。

1.3 服務業務盈利貢獻再獲突破

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的三個月內，服務業務實現了連續四個季度的盈利，這標誌著服務業務已進入穩定的盈利貢獻期。從二零零八／零九年財年中期的分部業績顯示，服務業務創造盈利約港幣54百萬元，同比增加了港幣101百萬元，上財年同期則錄虧損約港幣47百萬元(重列)。

1.4 持續的風險管理措施，使經營性現金流獲得顯著改善，資金週轉保持穩定

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的六個月內，本集團整體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淨額為港幣14百萬元，上財年同期則錄經營所耗現金淨額約港幣400百萬元，尤其是本財年第二季度的經營所得現金淨額達到約港幣881百萬元，比上財年同期增加約港幣668百萬元。這主要得益於集團現金流的管控力度，嚴格存貨的進-銷-存管理，將存貨採購與銷售節奏緊密結合，以及應付貿易帳款及應付票據的增加。

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的六個月內，本集團現金週轉天數為25.78天，較上財年同期輕微上升0.72天。其中應收貿易帳款週轉天數上升了3.4天，存貨週轉天數上升了0.42天。對於應收貿易帳款週轉天數的上升管理層亦充分重視，將進一步採取積極措施，通過加大風險管控力度，加速收款等措施，以保障本集團業務更健康的成長。

2.1 分銷業務(主要面向中小企業及消費客戶)

本集團分銷業務憑藉有效深入的渠道模式和成熟運作管理，營業收入獲得穩定增長

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的六個月內，本集團分銷業務營業額約為港幣12,134百萬元，比上財年同期增長17.32%，高於同領域市場的增長水準。

繼續拓展區域網格和渠道建設，並取得一定成效

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本集團分銷業務有效渠道數目比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之數目增長9.98%，城市覆蓋比上財年同期增長75.51%，4級和5-6級城市營業額分別比上財年同期增長26.96%和98.38%。

在筆記本、臺式機、PC伺服器、套件等業務領域依然保持較快增長

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的六個月內，本集團分銷業務在這四個主要業務領域的營業額同期增長率分別達到28.55%、7.20%、11.03%和29.47%。

2.2 系統業務(主要面向企業級客戶)

本集團系統業務繼續保持較高增長

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的六個月內，本集團系統業務營業額約為港幣6,407百萬元，較上財年同期增長37.92%，超越同領域整體市場的增長水平。

協作創新，拓展區域市場；客戶導向，提升方案能力

本集團系統業務繼續區域市場精耕細作的行動，不斷嘗試用各種創新模式拓展區域市場，以更加貼近客戶需求。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的六個月內，區域客戶業務較上年同期增長76.83%。此外，系統業務面向客戶需求，不斷提升解決方案能力，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的六個月內，新增解決方案數量達到近33個。

配合廠商，協同渠道，網路產品、套裝軟件和存儲設備等領域業務保持快速增長

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的六個月內，本集團系統業務在網路產品、套裝軟件和存儲設備的營業額分別較上財年同期增長46.94%、42.21%和104.42%，其中，思科(Cisco)、甲骨文(Oracle)、微軟(Microsoft)、易安信(EMC)等業務增幅顯著，拉動系統整體業務增長。

2.3 服務業務(主要面向行業客戶)

營業額高速增長，盈利持續大幅提升

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的六個月內，本集團服務業務營業額約為港幣2,560百萬元，較上財年同期增長49.70%。其中金融行業、電信行業分別比上財年同期增長151.04%、87.15%，顯著高於同領域的行業增長水平。從二零零八/零九年財年中期的分部業績顯示，服務業務實現利潤約港幣54百萬元，盈利能力持續得到加強。

進一步推進客戶營銷管理體系建設，與主要行業客戶合作持續加深加大

本集團服務業務於本財年第二季度簽約額達到約港幣1,271百萬元，較上財年同期增長31.83%，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的六個月內，本集團服務業務簽約額約港幣2,783百萬元，較上財年同期增長43.94%。金融行業在城市銀行的客戶拓展工作進一步獲得突破；成功簽約電信和移動的核心系統項目，隨著新電信運營商基礎網路的逐步搭建完成，將帶來大量的核心業務系統和增值運維服務的業務機會。

研發能力持續加強，解決方案研發不斷成功推向市場

本集團解決方案服務在三大行業均有可喜的進展。電信行業的新一代運營核心系統(BOSS 3.0)再次簽約幾大移動運營商；金融行業在城市信用社通存通兌開發項目的簽約，進一步豐富金融行業解決方案體系。政府行業的公交綜合業務商務智能系統、財政局預算系統以及儲備糧管理信息系統等多個解決方案從研發走向應用並獲得簽約。

產品支援與運維外包服務規模穩定增長

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的六個月內，本集團服務業務的產品支援與運維外包服務收入實現約港幣263百萬元，較上財年同期增長81.95%。同時，本財年推出的「銳行服務」在原有電信、銀行行業客戶上提煉形成了完整的IT服務產品體系，涵蓋諮詢服務、維保服務、運營外包服務、系統測試服務、專業服務、培訓服務六條產品線，在原有客戶群推廣的同時，還將向證券、政府等領域拓展。

管理層展望

本集團上半年業務穩定增長、業績優異，如期實現了管理層的訴求。於本財年下半年，本集團將堅持「以客戶為中心、以服務為導向」的戰略變革，以持續提升盈利能力和面向客戶的業務價值。為應對當前複雜的經濟和市場局面，本集團將通過保持良性的經營性現金流、嚴格的應收貿易帳款和存貨管理、密切關注人民幣對美元匯率波動的變化影響、嚴格人員管理和人力資源成本控制等措施，保證業務的穩定運行。管理層相信，憑藉本集團在各細分客戶領域所建立優勢地位，以及有效的風險管控體系，本集團於本財年將仍可獲得超越大勢的增長。

資本開支、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主要以內部資源、銀行貸款及銀行信貸應付其營運所需資金。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總資產港幣11,318百萬元，而資金來源為總負債港幣8,560百萬元，少數股東權益港幣20百萬元及母公司股東應佔權益港幣2,738百萬元。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比率為1.38，而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為1.43及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為1.56。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主要用於購置辦公室設備及IT基礎設施建設而產生的資本開支為港幣47百萬元。

有關貸款總額佔母公司股東應佔權益之比率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為0.75，而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為1.15及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為0.60。上述比率按付息貸款及應付債券總額港幣2,052百萬元(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分別為港幣3,161百萬元及港幣1,574百萬元)及母公司股東應佔權益港幣2,738百萬元(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分別為港幣2,749百萬元及港幣2,626百萬元)計算。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付息貸款及應付債券的借款單位如下：

	以美元 為借款單位 港幣千元	以人民幣 為借款單位 港幣千元	以港幣元 為借款單位 港幣千元	合計 港幣千元
流動				
付息銀行貸款，無抵押	906,333	51,165	128,983	1,086,481
付息銀行貸款，有抵押	-	32,973	-	32,973
	906,333	84,138	128,983	1,119,454
非流動				
付息銀行貸款，無抵押	-	704,946	-	704,946
應付債券	-	227,402	-	227,402
	-	932,348	-	932,348
總計	906,333	1,016,486	128,983	2,051,802

包括於本集團之流動貸款約港幣33百萬元是由金融機構授予本集團之一間附屬公司北京神州數碼思特奇信息技術股份有限公司(「**思特奇**」)，並以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以其價值約港幣20百萬元位於中國大陸之一項物業及思特奇的14,061,976股已發行股份抵押予一間獨立第三方中關村科技擔保有限公司(「**承押人**」)，以獲取由承押人代表思特奇之貸款作出之擔保。包括於本集團之流動及非流動銀行貸款分別約港幣51百萬元及港幣705百萬元為有期貸款須於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三年償還。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本公司一間全資附屬公司神州數碼(中國)有限公司及三位獨立第三方與承銷商訂立一項協議，發行總額為人民幣305百萬元之債券予中國大陸機構及公眾投資者。根據協議，本集團已發行金額為人民幣200百萬元(相等約港幣227百萬元)之債券(「債券」)用作於發展IT服務業務。債券的年利率為6.68%，每半年支付利息，及將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到期。此債券由獨立第三方北京中關村科技擔保有限公司(「中關村擔保公司」)為神州數碼(中國)有限公司提供全額無條件不可撤銷的連帶責任保證擔保(「該項擔保責任」)，同時，由國家開發銀行授權國家開發銀行營業部為中關村擔保公司的該項擔保責任承擔一般保證責任，及由本公司一間全資附屬公司神州數碼軟件有限公司為中關村擔保公司的該項擔保責任提供連帶責任保證。

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之可動用總信用額為港幣9,282百萬元，當中包括港幣1,148百萬元之有期貸款額度，港幣6,188百萬元之貿易信用額度及港幣1,946百萬元之短期及循環現金透支。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已動用之有期貸款額度為港幣756百萬元，貿易信用額度為港幣1,951百萬元及短期及循環現金透支為港幣923百萬元。

在一般業務範圍內，本集團為滿足若干客戶之個別要求，會就未能履約之潛在索償向該等客戶提供履約保證。由於過去並無客戶就履約保證作出任何重大索償，故管理層認為因履約保證而產生任何實際重大負債之可能性不大。

人力資源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約有全職僱員8,500名(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約7,300名)。該等僱員大部份均於中國受僱。本集團按照行業慣例提供酬金福利予僱員。僱員酬金包括基本薪金及花紅。為配合業務需求而增聘僱員，導致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僱員成本上升31.57%至約港幣671百萬元，上財年同期約港幣510百萬元。為吸納及挽留優秀積極之僱員，本公司按個人表現及所達到之本公司目標，向員工授出購股權。本集團亦同時致力為僱員提供多項內部及外間培訓與發展計劃。

其他資料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發中期股息(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董事、高級行政人員及主要股東持有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根據本公司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52條及第336條下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本公司採納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持有股份及相關股份權益：

名稱	身份	股份及 相關股份數目 (附註1)	合共持股量 之百分比(%) (附註13)
Sparkling Investment (BVI) Limited (附註2)	實益擁有人／ 各方於一致行動集團協議的權益 (附註12)	176,745,052/ 388,128,995	40.33
SAIF III GP Capital Ltd. (附註2)	受控法團之權益／ 各方於一致行動集團協議的權益 (附註12)	176,745,052/ 388,128,995	40.33
閻焱*(附註2)	受控法團之權益／ 各方於一致行動集團協議的權益 (附註12)	176,852,744/ 389,263,997	40.45
Charmway Trading Limited (附註3)	實益擁有人／ 各方於一致行動集團協議的權益 (附註12)	77,325,960/ 388,128,995	40.33
Hony Capital Fund III, L.P. (附註3)	受控法團之權益／ 各方於一致行動集團協議的權益 (附註12)	77,325,960/ 388,128,995	40.33
Hony Capital Fund III, G.P. L.P. (附註3)	受控法團之權益／ 各方於一致行動集團協議的權益 (附註12)	77,325,960/ 388,128,995	40.33
Hony Capital Fund III, G.P. Limited (附註3)	受控法團之權益／ 各方於一致行動集團協議的權益 (附註12)	77,325,960/ 388,128,995	40.33

名稱	身份	股份及 相關股份數目 (附註1)	合共持股量 之百分比(%) (附註13)
Hony Capital Management III Limited (附註3)	受控法團之權益／ 各方於一致行動集團協議的權益 (附註12)	77,325,960/ 388,128,995	40.33
趙令歡(附註3)	受控法團之權益／ 各方於一致行動集團協議的權益 (附註12)	77,325,960/ 388,128,995	40.33
Fine Elite Management Limited (附註4)	實益擁有人／ 各方於一致行動集團協議的權益 (附註12)	33,139,697/ 388,128,995	40.33
IDG Technology Venture Investment III, LLC(附註4)	受控法團之權益／ 各方於一致行動集團協議的權益 (附註12)	33,139,697/ 388,128,995	40.33
IDG-Accel China Growth Fund GP Associates Ltd.(附註4)	受控法團之權益／ 各方於一致行動集團協議的權益 (附註12)	33,139,697/ 388,128,995	40.33
Patrick J. MCGOVERN(附註4)	受控法團之權益／ 各方於一致行動集團協議的權益 (附註12)	33,139,697/ 388,128,995	40.33
周全(附註4)	受控法團之權益／ 各方於一致行動集團協議的權益 (附註12)	33,139,697/ 388,128,995	40.33
Kosalaki Investments Limited(附註5)	實益擁有人／ 各方於一致行動集團協議的權益 (附註12)	89,414,286/ 388,128,995	40.33
郭為*(附註5及6)	實益擁有人／ 受控法團之權益／ 各方於一致行動集團協議的權益 (附註12)	12,464,000/ 89,414,286/ 389,263,997	40.45
聯想控股有限公司 (附註7及8)	實益擁有人／ 受控法團權益	15,013,077/ 141,368,642	16.25
聯想控股有限公司職工持股會 (附註7及9)	受控法團權益	156,381,719	16.25

名稱	身份	股份及 相關股份數目 (附註1)	合共持股量 之百分比(%) (附註13)
Allianz SE (附註10)	受控法團權益	67,512,000	7.02
林楊*(附註11)	實益擁有人	1,056,000	0.11

備註：* – 董事

附註：

1. 上文所披露之權益，為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2. Sparkling Investment (BVI) Limited (「SIBL」) 由 SAIF Partners III L.P. 全資擁有。SAIF Partners III L.P. 由 SAIF III GP L.P. 所控制。SAIF III GP L.P. 由閻焱先生透過 SAIF III GP Capital Ltd. 所控制，因此，閻焱先生被視作擁有該等由 SIBL 所持有之股份權益。
3. Charmway Trading Limited (「CTL」)，由 Hony Capital Fund III, L.P. 全資擁有。Hony Capital Fund III, L.P. 由 Hony Capital Fund III, G.P. L.P. 所控制。而 Hony Capital Fund III, G.P. L.P. 則由 Hony Capital Fund III, G.P. Limited 所控制。Hony Capital Fund III, G.P. Limited 由 Hony Capital Management III Limited 全資擁有。趙令歡先生擁有 Hony Capital Management III Limited 55% 之權益。
4. Fine Elite Management Limited (「FEML」)，由 IDG Technology Venture Investment III, L.P.、IDG-Accel China Growth Fund L.P.、IDG-Accel China Growth Fund-A L.P. 及 IDG-Accel China Investors L.P. 共同擁有。IDG Technology Venture Investment III, L.P. 由 IDG Technology Venture Investment III, LLC 所控制。IDG Technology Venture Investment III, LLC 由周全先生及 Patrick J. MCGOVERN 先生所控制。IDG-Accel China Growth Fund GP Associates Ltd. 由周全先生及 Patrick J. MCGOVERN 先生所控制。IDG-Accel China Growth Fund L.P. 及 IDG-Accel China Growth Fund-A L.P. 由 IDG-Accel China Growth Fund Associates L.P. 所控制。IDG-Accel China Growth Fund Associates L.P. 由 IDG-Accel China Growth Fund GP Associates Ltd. 所控制。IDG-Accel China Growth Fund GP Associates Ltd. 由周全先生及 Patrick J. MCGOVERN 先生所控制。
5. Kosalaki Investments Limited (「KIL」) 由郭為先生全資擁有。
6. 郭為先生實益擁有 12,464,000 股股份，其中 11,504,000 股為本公司之普通股股份及 960,000 股為本公司之相關股份。相關股份的進一步資料載於本報告「購股權計劃」一節中。
7. 英文名稱「Legend Holdings Limited」及「Employees' Shareholding Society of Legend Holdings Limited」乃分別直譯自其註冊登記之中文名稱「聯想控股有限公司」及「聯想控股有限公司職工持股會」。
8. 141,368,642 股股份乃由聯想控股有限公司之全資擁有附屬公司及受控法團南明有限公司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聯想控股有限公司被視作擁有該等股份之權益。
9. 聯想控股有限公司職工持股會乃聯想控股有限公司之控權股東，因此，其被視作擁有由聯想控股有限公司持有之 156,381,719 股股份之權益。

10. RCM Asia Pacific Limited實益擁有67,512,000股股份。而RCM Asia Pacific Limited則由 Allianz SE間接全資擁有。
11. 林楊先生實益擁有1,056,000股股份，其中56,000股為本公司之普通股股份及1,000,000股為本公司之相關股份。相關股份的進一步資料載於本報告「購股權計劃」一節中。
12. 由一致行動集團，即SIBL、CTL、FEML、KIL及郭為先生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一日訂立之一致行動集團協議。
13. 股份持股量之百分比乃按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之已發行股份962,390,581股為基準計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之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或彼等之聯繫人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有關條款下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被當作或視為由彼等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擁有須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概無其他本公司之股份或淡倉或相關股份，須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內。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七月十八日採納了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

下表載列在購股權計劃下購股權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之變動情況，以及於期初與期末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承授人	購股權數目		每股認購價 港幣元 (附註1)	授出日期	行使期 (附註2)
	於二零零八年 四月一日 尚未行使	於二零零八年 九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董事					
郭為	-	960,000	5.89	21/05/2008	21/05/2009-20/05/2016
林楊	-	1,000,000	5.89	21/05/2008	21/05/2009-20/05/2016
其他僱員	-	7,040,000	5.89	21/05/2008	21/05/2009-20/05/2016
合計	-	9,000,000			

附註：

1. 購股權的認購價於本公司配股或派發紅股或在股本中有其他類似轉變時可予調整。
2. 所有授出之購股權均受制於為期四年的歸屬期，其中25%可於各授出日期起計滿一週年之日開始行使，25%可於滿兩週年之日開始行使，25%可於滿三週年之日開始行使，及25%可於滿四週年之日開始行使。
3. 期內概無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被行使、失效或被取消。

所授出權益結算購股權之公平價值乃於個別授出當日採用二項式模型估算，當中已計及購股權之授出條款及條件。下表載列採用模型之數據資料：

股息率(百分比)	每年3.50
預期波幅(百分比)	每年45
過往波幅(百分比)	每年45
無風險利率(百分比)	每年2.60
購股權之預計年期(年)	8

預期波幅反映該模型乃假設過往波幅可指示未來走勢，此假設亦未必與實際結果相符。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已於收益表內就以授出之購股權確認以股份支付之購股權開支港幣3,552,000元(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1,482,000元)。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本公司向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均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之標準。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與高層管理人員審閱彼等各自之審核結果、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法律及監管合規事務，並研討有關審核、內部監控、風險管理及財務申報等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

企業管治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惟以下有關守則有所偏離：

守則條文第A.2.1條

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與首席執行官兩者之角色應有區別，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主席與首席執行官之間職責的分工應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載。

自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九日起，郭為先生便擔任雙重職位，為本公司之主席兼首席執行官。郭先生於業務策略發展及管理方面均擁有豐富經驗，彼負責監管集團之整體業務、策略發展及管理。董事會相信，郭先生擔任雙重職位可確保業務建立及履行之一致性，並為集團及股東帶來整體利益。

守則條文第A.4.1條

守則條文第A.4.1條規定，非執行董事之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新選舉。

本公司所有非執行董事並無任何特定任期。由於所有董事(主席或董事總經理除外)均須按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的規定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並合資格膺選連任。董事會認為按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董事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之規定，已賦予本公司股東權利對董事服務之延續作出批准。

守則條文第A.4.2條

守則條文第A.4.2條第二部份規定，每名董事(包括有特定任期之董事)應輪值告退，至少每三年一次。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之一之董事(若董事數目並非三或三之倍數，則以最接近三分之一為準)須告退，惟董事會主席及董事總經理在職期間毋須輪值告退。因此，郭為先生作為董事會主席毋須輪值告退。

守則條文第B.1.1條

守則條文第B.1.1條規定，薪酬委員之成員需超過半數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然而，薪酬委員之成員只有半數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由於委員會各成員對董事會及高層管理人員薪酬政策之制訂均有廣泛經驗，董事會認為委員會成員現時之組合能配合本公司之需求，亦令委員會之運作達致最佳效能。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分別按每股最高及最低價為港幣2.72元及港幣2.18元之代價於聯交所購回合共1,229,000股普通股股份，所支付之總代價(包括交易成本)約為港幣2,887,000元。所有已購回之股份已被註銷。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承董事會命

郭為

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香港，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網址：www.digitalchina.com.hk